

社團法人台灣遺傳諮詢學會

114 年度「遺傳諮詢師證書展延及換證申請」公告

1. 申請日期：114 年 08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至 114 年 09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
2. 書審日期：114 年 09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至 114 年 10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
3. 符合換證公告日期：114 年 11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
4. 寄發證書日期：114 年 12 月 08 日（星期一）

壹、目的：

辦理本會遺傳諮詢師證書展延換證作業

貳、申請資格：

依[台灣遺傳諮詢學會繼續教育認定辦法]，申請遺傳諮詢師證書展延，應具全下列資格：

- 一、應為本會活動會員(須在展延換證同年 8 月 18 日前，為此身分者)。
- 二、證書有效期間內參加本學會認可之繼續教育課程，積分達一百二十點以上(原積分應達一百五十點以上，經理監事會議修正並在 2020/7/12 會員大會公佈實施公告更改為一百二十點以上)，且應包含下列繼續教育課程之積數(請參照本會繼續教育課程注意事項)：
  1. 專業課程。
  2. 專業倫理。
  3. 專業法規：醫療法、優生保健法、罕見疾病防治及藥物法、研究用人體採集與使用注意事項、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等。

參、申請日期：

114 年 08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至 114 年 09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

#### 肆、申請方式：

採以郵局掛號信件通訊報名，逾時報名恕不受理(以郵戳為憑)。請郵寄至  
807 高雄市三民區自由一路 100 號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遺傳諮詢中心  
郭佩雯小姐 收

#### 伍、申請費用：

一、審查費及證書費，共計 600 元

##### 二、繳費方式：

###### 1. 郵局劃撥：

戶名：社團法人台灣遺傳諮詢學會 帳號：50089771

###### 2. 匯款或轉帳(使用 ATM 轉帳，帳號為：局號+帳號)：

戶名：社團法人台灣遺傳諮詢學會(台大醫院郵局)

郵局代號：700 局號：0002154 帳號：0071946

##### 三、匯款後請至台灣遺傳諮詢學會網頁填寫[各項繳費回函-續認證

審查費 600 元](附件二)。

備註：若有積欠會費者，須在展延換證同年 8 月 18 日前繳清後，

方能提出申請。

#### 陸、申請繳交文件：

一、遺傳諮詢師證書展延及換證申請書(附件一)。

二、最近一年內二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2 張(申請書上貼 1 張，另浮貼或夾  
上 1 張與申請書上相同之照片)。

三、檢附繼續教育完成時數之 Excel 檔(區間：領證後 6 年內時數)

請至本學會網頁查詢 (<http://www.taiwangc.org.tw/index.asp>→

會員登入 → 積分申請與查詢(自行選擇領證後 6 年內時數) →

Excel 檔匯出列印)

柒、審查內容：

一、參加本學會認可之繼續教育活動，積分達一百二十點以上。

(請參照本會繼續教育課程注意事項)

二、繼續教育課程之積分應包含專業課程、專業倫理與專業法規。

捌、延長展延申請：

一、應為本會活動會員(須在延長展延同年8月18日前，為此身分者)。

二、遺傳諮詢師證書延長展延申請書(附件三)

三、最多只能延長展延申請1次，請於延長展延期間取得積分達一百二十點，延長展延期以2年為限，爾後通過延長展延後該證書年限只有4年，說明如下：

例如：原證書效期：108年12月01日~114年11月30日

申請延長：114年09月15日前，提出申請

新證書有效期限：116年12月01日~120年11月30日

四、當條件符合後，請主動與本會提出遺傳諮詢師證書換證申請。

伍、匯款後請至台灣遺傳諮詢學會網頁填寫〔各項繳費回函-續認證展延及換證之延期申請 申請費 600元〕(附件二)。

玖、審查日期：

114年09月16日(星期二)至114年10月13日(星期一)

拾、符合換證公告日期：

114年11月26日(星期三)，公告於本學會網站。

拾壹、寄發證書日期：

114年12月08日(星期一)